

Date of Sermon : 2009 年二月 1 日

論父與兒子（十七）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稿

經文

約翰福音一章 14 節：「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」

箴言書第八章。

前言

過年最常聽到的一句話是「恭喜發財」，人為了來年得財運，皆想盡辦法搶頭柱香，得好彩頭，買福袋等，而年菜也以諧音命名，以討吉利。主內的弟兄姐妹彼此也可互道「恭喜發財」，這也是主耶穌賜給我們的福份，因為他說：「豐富尊榮在我，恆久的財並公義也在我」（箴 8:18）。基督所賜給我們的財是恆久的，因為基督將他自己賜給了我們，這是「上帝為愛他所豫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」（林前 2:9）

基督徒要得到基督所賜那恆久的財，就必須去除當今影響教會的兩個字「流行」。當你的心注意流行什麼時，就已經不注意主耶穌。「流行」只注意當下，過了就退流行，因此凡走流行路線的就不在聖經的主流裏，因聖經對教會來說永遠是最流行的。請問各位，若教會所流行的真符合聖經的話，會有怎樣的現象？一是，教會以基督十架為其中心信息；另一是，社會風氣的改善。

有此感觸乃因看著 GoodTV 轉播的一些特會，如布永康烈火特會（Reinhard Bonnke）以流行方式來唱歌和講道，將台變成舞台，失去那對父上帝與君王耶穌的基本尊重。Daniel O'Donnell 曾說：「讓我為一個國家寫歌，你就可以撰寫那國家的法律，Let me write the songs of a nation, and you can write its laws。」可見，音樂對人影響的深遠。知此，還能不注意教會內唱什麼嗎？五旬節教派 Reinhard Bonnke 的佈道已自非洲漸席捲全球，但他的信仰告白中亦以說方言作為重生的記號，以及相信基督的十架可以醫治人身體的病痛，還是靈恩運動之舊湯藥的重煮。在此需題一事，台灣舉辦單位將 Bonnke 佈道用的“Fire”翻譯成“烈火”是極不妥當的，因只有上帝才是烈火（來 12:29），而烈火上帝出現時，人的反應的戰兢恐懼，而不是像特會中的歡喜蹦跳。

基督的經歷

基督將恆久的財賜給我們不是像總統發紅包似的，而是他親身經歷了天父上帝要他經歷的，因而得了上帝所應許於他的尊榮，他因此將尊榮、財與公義賜給我們，這是上帝獨生子給上帝兒女的賜與。所以，讀箴言書第八章如同讀基督基督的生平，基督在這一章中將他的心思剖析在我們面前，好叫我們瞭解他對我們那極深的愛。他一切的經歷的目的無它，就是將上帝那上好的福份賜給我們。

基督說：「**豐富尊榮在我，恆久的財並公義也在我**」（箴 8:18）。基督是極不容易的說出這句話來，因為他經歷了人所沒有的經歷，甚至我們可以說，基督經歷了上帝所沒有的經歷，才說出這麼一句話來。基督經歷了上帝的差遣，這差遣使他從上帝的身份而成孕在馬利亞的胎中，為她所生。這一經歷的巨大程度實超出人的理解，絕沒有一個人可以認識其中奧秘。

為什麼？因為基督從一個受人敬拜之上帝的兒子，成為人的兒子；從拖住萬有的上帝，成為受人托住的嬰孩；從保護人的主，成為受人保護的對象；從有大能的膀臂，卻要躺臥在一個弱女子的膀臂中嗷嗷待哺方能存活；從賜人空氣者，成為需要呼吸空氣才可活下去的人。也就是說，基督將他不需要的一切加諸在他身上成為他的必須，這樣的事不是我們有限的理性可以完全明白的。故，保羅說：「**大哉，敬虔的奧秘！無人不以為然：就是上帝在肉身顯現，...**」（提後 3:16）

再談「良善的上帝」

前一次講到「良善的上帝」，主耶穌這麼一句「**你為甚麼稱我是良善的？除了上帝以外，沒有一個良善的**」，即顯出他是良善的上帝的事實。簡單地說，主耶穌直接且清楚地告訴那少年人，他正看著上帝，正在與上帝對話交談。

主耶穌是上帝是不錯的，但他也是人，你如何理解他人性良善的部份，那永不敗壞的事實？即便是受過神學訓練的基督徒對這點也是半信半疑，因為只有自有永有的上帝才永不敗壞，而人生長在這罪惡的世界而永不敗壞是遮蔽事實的一句話。自有永有者意謂著祂是使自己繼續存在的那一位，因此必是使萬有存在之因。而人非自有永有，因此人性就存在敗壞的可能，就是當他離了上帝之時。當基督取了人性之後，他就是人，這樣，難道在他裏面是永不敗壞，永沒有敗壞的可能？

華人的難處：每一基督徒都知道，基督是完全的上帝，也是完全的人。然，知歸知，基督徒要講清楚之卻是其人生最困難的一件事，以致於最後落得只會口說這麼一句話，心卻不明其義。這情況在中國文化影響的華人教會更形嚴重，因在宣講基督時，不僅對其神性認識模糊，也對其人性不甚清楚，兩相交錯之下，更是對基督神人二性之真理詞窮以對。更何況，西方神學界常以 *assumed* 或 *created* 等字來講述基督所取的人性，這更使得華人基督教界不知如何講述，因為如何解釋基督本性裏有受造的成份是一大難處。

身為基督徒的我實不甘願受制於傳統文化的影響，不知基督這重要的神人二性真理，因而矢志要得基督所賜給我那豐富尊榮，恆久的財並公義。知基督之後的喜樂就在於此，每知基督一些，喜樂便額加一些，而這是永不褪色的喜樂。

無罪的基督

當我們說基督是完全人時，這話的意義為基督是無罪的。但，我們怎麼去瞭解基督是無罪的完全人的意義？基督成了肉身而來，他有罪身的形狀，那他到底有沒有可能犯罪？換一個角度問，基督的完全人是否如亞當未犯罪前一樣，處在一種有可能犯罪，也有可能不犯罪的狀態中？還是，他無論處在怎樣的情況之下，無論如何都不可能犯罪，即連犯罪的可能都不可能？

這問題一直迴盪在兩千年教會歷史當中，是神學界的重要課題，卻是教會講台不敢也不願碰觸的問題，使得基督徒都不知這問題的答案。基督徒初信時皆接受無罪的基督，然一旦思及此問題時，卻發覺無法適切地解答基督的無罪到底是怎樣的情況。而二十世紀的自由派已經自由到一個地步，認為基督一如我們一樣，有可能犯罪，但他卻不犯罪。他們手中所掌握的經文是希伯來書四章 15 節：「**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。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他沒有犯罪。**」他們又說，如果基督不可能犯罪，撒但在曠野對他的試探就是沒有意義的戲。

按人的邏輯而論，一個受試探而不可能犯罪的人是難以理解的。但是，若說基督處在一個可違背上帝旨意的狀態當中，更是不能接受的事。因為，這意謂著基督出生到上十字架前，父上帝分分秒秒皆處在膽戰心驚的狀態中，深怕基督受撒但的試探而失敗。明眼人皆知，這是絕無可能發生的事。

所以，當我們查考使徒對基督的見證時，如使徒彼得說：基督「**沒有犯罪，*did no sin***」（彼前 2:22）；使徒約翰說，基督「**沒有罪，*in Him is no sin***」（約一 3:5）；使徒保羅說，基督是「**不知罪的，*knew no sin***」（林後 5:21）；希伯來書說：基督「**沒有犯罪，*without sin***」（來 4:15），他是「**聖潔、無邪惡、無玷污、遠離罪人，*holy, harmless, undefiled, separate from sinners***」（來 7:26）等，我們對完全無罪的基督的認識是，他免於自（馬利亞）人性而來的敗壞，也免於任何犯罪，有任何違反父上帝旨意的可能。

基督的出生

現在，我以聖經論基督的出生與論基督的特質來證實以上所言。馬太福音一章 18-20 節與路加福音一章 35 節說，馬利亞從聖靈懷了孕，她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，她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上帝的兒子。這便清楚地道明，耶穌是生而聖潔者，這位潔者的每一本性皆聖潔無瑕，沒有敗壞的成份在其中。有人或許會問，基督所取得的人性難道沒有敗壞的可能？有這可能，但這人性非如亞當受造一樣，在可善可惡的中性當中，而是這人性一旦形成並非處於中性狀態，而是立即與其神性聯合。若受聖靈感孕的耶穌還可能犯罪的話，那不是就表示聖靈上帝有使人犯罪的可能？這可能讓我們無法置信，也完全不能接受。

再者，基督道成了肉身為的是履行上帝的旨意，而上帝在他身上的旨意就是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，為要成全上帝救贖的計畫。基督十架救贖的功效是永遠的，是無限的，為什麼？因為他乃是以上帝的兒子死的，即以無限者的身份死的。何謂「無限，*Infinite*」？上帝的無限不是有限的無限延長，而是不能被有限給局限住。是故，若基督有可能犯罪的話，那麼他就有可能被罪給局限住，這樣的基督絕不是上帝的兒子。

基督無罪的自啟

約 8:46：基督說：「**你們中間誰能指證我有罪呢？**」這裏的「罪」是名詞，而「指證」之意是「意識到…」，因此基督的這句話乃在自啟他自己並無存在任何罪的意識。使徒約翰在約一 3:5 節又說：基督「**沒有罪**」，相對地，他在約一 1:8 節即說：「**我們若說自己無罪**」，表明著我們基督徒有罪的意識的存在。我曾在去年八、九月解釋過約翰福音第八章這段經文，在這段主耶穌與猶太人尖銳的對話中，有一重點就是，主耶穌正在指出猶太人的本性為何，他自己的本性又為何。而主耶穌說，猶太人雖自傲於亞伯

拉罕後裔，其本性卻是出於他們的父魔鬼，因其中卻有恨他而殺他的罪的意識。然，主耶穌卻完全沒有罪的意識。

約 14:30：另一處基督自啟無罪的經文是「**這世界的王將到，他在我裏面是毫無所有。**」「世界的王」指的是魔鬼，「毫無所有」之意是毫無落入試探的可能。所以整句話的意思是，這世界的王將到，牠在我裏面找不到任何可使牠試探的惡得逞的因素。即，撒但對基督的試探找不到一絲絲著力點。

基督的虛己之意

那麼基督道成了肉身之後，他那上帝的兒子的神性是如何彰顯出來？基督徒對這問題常受制於腓立比書二章 7 節之「虛己」之言，產生出多種怪論，這些怪論的主軸是，基督在世時暫時不再是上帝，即凡屬上帝本性的，基督皆虛空之。

非也。基督道成了肉身之後，他還是上帝，還是保有上帝一切的本性，並未放棄之。基督的虛己指的是，他不再獨自自己來運用他神性的能力，而是藉著父上帝所賜給的聖靈為之。這不是說，基督藉著聖靈而有著上帝的屬性，而是藉著聖靈來彰顯他原有上帝的屬性。是故，基督虛了自己那永恆的智慧和能力，以藉著聖靈來彰顯之。這就是為什麼主耶穌未受洗前並未顯出任何神蹟的原因所在。

知以上所述，若還認為基督有可能犯罪乃是矇蔽了自己的良心。

下週繼續講論「論父與兒子（十八）」，有關基督的受魔鬼試探。